

中國方志叢書·華中地方·第二七三號

據

民國·蕭家修等修，歐陽紹祁纂
民國二十九年石印本

影印

江 西 省

分宜縣志

(一)

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



10097158

中國方志叢書·華中地方·第二七三號

據

民國·蕭家修等修，歐陽紹祁纂
民國二十九年石印本

影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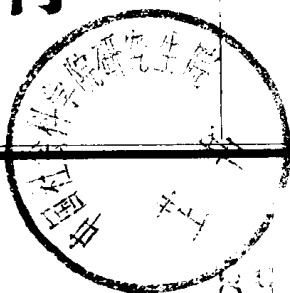
江 西 省

分宜縣志

(二)

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

sk26/10



10097157

中國方志叢書·華中地方·第二七三號

據

民國·蕭家修等修，歐陽紹祁纂
民國二十九年石印本

影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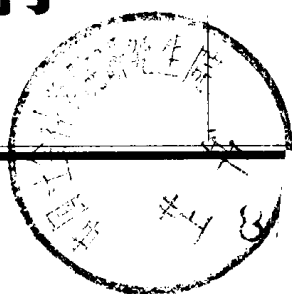
江 西 省

分宜縣志

(三)

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

5626/10



中國方志叢書·華中地方·第二七三號

據

民國·蕭家修等修，歐陽紹祁纂
民國二十九年石印本

影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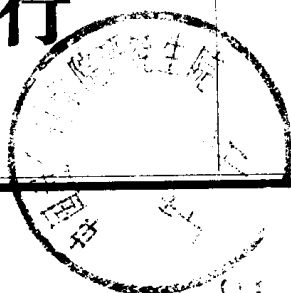
江 西 省

分宜縣志

(五)

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

sk26/10



10097154

中國方志叢書·華中地方·第二七三號

據

民國·蕭家修等修，歐陽紹祁纂
民國二十九年石印本

影印

江 西 省

分宜縣志

(六)

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印行



10097153

中華民國六十四年 月壹一版

分宜縣志

全六冊

發行人：黃 成 助

出版者：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
台北市郵政信箱二二六〇五號
台北市羅斯福路三段二四〇巷五號

印刷者：成文出版社有限公司

內政部登記證內版台業字第一一四七號

分

宜

縣

志

歐陽紹祁題



民國二十九年

庚辰八月石印

分宜縣志卷首

第二屆修志序

郡縣之圖志何為而作也國有賢守令猶家有賢子孫守令保圖志以治分地
子孫保圖券以治分業能治其所有即為賢矣因田野之有定界也而考其有
汙萊者乎因戶口之有定數也而考其有流亡者乎因賦役之有定制也考其
在公者有湮沒乎在私者有異橫乎因士習之有舊俗也考其有可匡直而振
德者乎有可濯磨而作新者乎治之而無倦則田野可闢戶口可增賦役可均
風化可以日美人材可以日盛矣然則圖志可一而闕乎分宜有縣起宋雍
熙至南渡嘉定間謝令謀作縣志尋復不果淳祐黃尉始克成之渾一以來更
六十有七載浚義趙侯尚之為尹百廢具舉乃作鈐岡新志以續前編書成適

予叙族至邑南之防里侯以予於是邦實多桑梓之誼以序見屬辭不獲則願
以昔人治官如家之責告夫予爲於吾邑者庶知前人作圖志之意非徒以廣
紀載備考訂而已將以爲勤政之一大助也推本作者之意竊竊述者之事吾
邑吾民其多幸矣乎夫元翰林學士承旨光祿大夫知制誥兼修國史歐陽玄
撰

第三屆修志序

分宜舊無縣志而何有縣志自宋分宜春據上游而當水陸孔道因制為縣是為分宜則縣始有志在宋紀宋在元紀元迄我國初第又不過紀往跡耳而歷世久遠業已皆化為烏有雖地不改闢所稱文獻者無徵矣余不佞以庠長之役受命來茲而適當一時殘闕之餘方日夜自維蓋謂風俗淳漓非志不傳人物代謝非志不永乃前者既邈後者莫續有司之過也何敢讓焉於是竊不自料其狂瞽網羅里巷放失舊聞勒為六卷綱六目凡四十有五亦欲以究相沿之故通古今之變顧睹記多遺僅存什一草創罕次未叶篇章六載於茲而功乃竟僅所云史之難無過於志詳哉其言矣若乃修廢舉墜用鑒前車核實稽名期臨后土則余不佞所以上畏國是下懼民非持公正而發憤者也即獲罪於

寂能家直喙乎昔子雲好事常懷鉛提槧從諸計吏採四方之語以為裨補今
雖不敢竊比古人後之君子儻能激彼遺意嗣我斷簡則是編所載亦鉛槧已
夫明萬曆丙戌季秋九日

賜同進士出身文林郎知分宜縣浙鄞周應治撰

第四屆修志序

粵稽三代之世設職方官掌天下地志不必身歷而邦國都鄙山川形勢與夫貢賦物產班班可按籍考也故漢高祖入咸陽蕭侯首取丞相府圖籍藏之誠識天下樞要功為第一則郡縣地志一書所關甚重誠非渺小辛酉秋余奉命來宰分邑甫下車見城郭蒼涼田多青草扼腕久之及詢邑志僉曰明之萬厯丙戌周公修之迄今九十餘年經鼎革兵燹後舊板散失沒傳云余以仕初鞅掌未暇纂輯越次年壬戌適滇黔底定朝廷大一統之盛命儒臣纂修會典廣徵天下郡縣志誠一時盛事余因而喜曰志者記也一邑大事無不從而記之是天下大經大法大名義大公道所自出也其可使之泯泯不修乎爰搜舊志採舊聞延邑之貢士文學就館互相考訂訛者正而遺者補繁者刪而新者續

原序

邑以內山川地勢之勝賦稅戶口之繁風俗人才之盛學校壇場之舊人馬忠孝節義之著士馬文學總行之高與夫名宦政蹟題詠詩文靡不分門類聚登載無遺自是可為一邑之信史矣遂捐俸選材付之梓人書成釐為十卷以副上憲徵考以永其傳是書之集宜僅資一時之檢閱已哉蓋欲後之生於斯者覽之知某也忠某也孝某也節義思以景仰之官於斯者覽之知某也循某也良某也政教思以景行之士農工賈之居於斯者覽之知某人文行之高某人出處之正各思務其業而勵其行以承先哲之聲光於不朽享大平之盛治於無窮也是志之關於治化也大爰書以俟後之執筆者

康熙癸亥臘月文林郎知分宜縣事南海蔡文鸞譔

第五屆修志序

郡邑之有志所以紀實也周禮小史掌邦國之志今雷封百里實為古諸侯之國山川之險要物產之瘠饒風俗之貞淫奢儉將使為政者一展卷而瞭如指掌立其教不易其俗齊其政不易其宜則志之所關於治具者匪淺鮮也分邑舊為宜春之地山高水駛控據上游宋以前見諸載籍如陳重之有聲於漢盧肇之表著於唐皆為邑產文物彬雅之盛已概見於斯矣邑志自康熙二十二年草創一修略具大觀未極詳備自癸亥距今又及百載我國家重熙累洽久道化成生齒日繁科條具舉上之人所以興利除害之道下之人所以沐浴月之功尤不可聽其抱殘守闕規規於前此之簡帙已也玆自嶺徽承乏是邦六載之間簿書碌碌惟修學一事幸賴衆力勛勩久肅瞻仰茲邑人士復以志

乘為百年闕典議請修輯余竊喜衆志之交孚而肯用之不患於無所出亟而
據呈轉詳報可諏吉開局與邑之老成名宿秉公商確總司分理收集衆長博
採旁搜訂訛糾謬如天文城池田賦陂塘學校選舉之屬雖略為變遷而義歸
簡約惟於山則因枝以尋幹於水則沿流以溯源遷新條分編仿禹貢導山與
導水之遺意至若郡邑之設與賦役相表裏或一姓而兼數里或一甲而兼數
姓務使畛域分明而後先有期不至於混淆此數者視舊志特詳而體裁亦別
分門十六列卷二十所謂因事而紀實者庶無乖於徵文考獻之初志矣自秋
徂冬四閱月而工竣方欲謀諸剞劂而余遽以風疾告退一簣功虧尚冀後之
君子益加潤色匡予不逮俾是書之成可以備一邑之掌故信於今而傳於後
也是則予之厚幸也夫乾隆四十一年丙申歲臘月初縣事吳川林邦琬謹

第五屆修志序

分宜自宜春分城後常為壯縣以屬於袁郡其山川之明秀戶口之繁庶人文之蒸蔚積而日盛歟其志乘則自國朝康熙癸亥後閱今九十餘年未有起而續修之者邑之人無所寄其勸懲官茲土者無所資其考鏡余忝竊郡寄屢以是望諸長吏顧促促或未暇也既六載宰是邑者為粵東林君邦琬始以修志為請余喜林君之知大體則急為請於憲府而行之未幾余奉檄署鏡九南道事而林君亦引疾以去余悵然疑前所請修志事將不克終矣及余以乾隆丁酉秋還袁陽時代林君者為潮陽黃君謁見後出新志二十卷示余曰是固林君所經始草創而龜勉繼之以底於成者也願得一言以弁諸簡端余受而終卷刊訛訂謬視舊志加精而所缺於九十餘年之記載則莫不眉列掌指大之